兰州财经大学文件

兰财大校发[2017]236号

兰州财经大学关于印发《心理健康教育工作 三级管理实施办法(修订)》的通知

各院(部)、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兰州财经大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三级管理实施办法(修订)》经2017年7月3日校长办公会议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兰州财经大学(章) 2017年8月7日

抄送: 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党委各部门。

兰州财经大学学校办公室

2017年8月7日印发

兰州财经大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 三级管理实施办法(修订)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和《普通高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标准》关于进一步加强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精神,增强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渗透性和覆盖面,充分发挥学院(部)在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中的主动性和积极性,进一步规范我校"学校一学院(部)一班级"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三级管理系统运行,结合我校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目的与意义

建立健全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体系,推进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科学化和专业化发展,是新形势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的重要举措,是促进学生健全人格和全面素质发展的重要途径和手段,是营造健康和谐校园文化氛围的根本保证,是培育和践行大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要求。完善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体系,是推动我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重心由面向少数学生的问题性咨询转向面向全体学生的发展性辅导,扩大心理健康教育的有效覆盖面,解决大学生心理问题,增强心理疏导主动性,提升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效果的组织保障和必要措施。

二、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三级管理系统构成

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三级管理系统由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 学院(部)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站、班级心理委员共同组成。

(一) 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

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是"学校一学院(部)一班级"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三级管理系统的一级环节,由具备心理学、教育学、医学、社会工作专业背景的教师、管理人员组成,由学生工作处直接领导。工作职责如下:

- 1. 负责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建设,完善工作制度,做好中心网站建设及维护;
- 2. 为来访学生提供个案心理咨询、团体心理辅导及心理测评 服务,做好学生心理状况信息沟通与反馈;
- 3. 负责开展大学生心理健康状况普查,建立和管理本校学生心理健康档案,及时发现心理健康的高危人群,开展危机干预与心理辅导,做好预防工作;
- 4. 负责心理健康教育知识宣传,开展多种形式的校园心理文化活动,指导学院(部)和班级心理委员开展相关工作;
- 5. 负责全校心理健康教育培训和交流,提升心理咨询教师、 专兼职辅导员和班级心理委员的专业工作技能;
 - 6. 指导各学院(部)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站开展工作。
 - (二) 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站

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站是"学校一学院(部)一班级"心理健

康教育工作三级管理系统的二级环节。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站站长由学院(部)专任辅导员担任。工作站可根据实际情况建立心理素质拓展部、心理咨询与服务部、预防与监控部等组织机构,同时可根据心理爱好者的需求成立心理发展类的学生社团。工作站成员由学生干部、班级心理委员、宿舍长组成。工作站学生干部是学院(部)学生干部的重要组成部分。工作职责如下:

- 1. 学院(部)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计划、组织、实施和总结工作,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站机构完善及制度建设;
 - 2. 班级心理委员的选拔、管理和考核工作;
- 3. 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工作。本学院(部)学生心理状况的排查;及时掌握学院(部)学生的心理健康状况,并定期向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报送"学生心理健康状况晴雨表";协助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做好学生心理测评与普查工作;配合做好危机干预工作,发现危机学生,及时上报学院(部)和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
- 4. 学生心理咨询和服务工作。严格遵守咨询原则并填写工作 谈话记录,做好本学院(部)学生一般心理问题的日常辅导;
- 5. 配合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工作,以适当形式开展心理健康活动,做好心理知识的宣传与心理素质的拓展;
- 6. 组织班级心理委员参加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举办的业务培训,并定期举办本学院(部)班级心理委员座谈会、沙龙等活

动。

(三) 班级心理委员

班级心理委员是"学校一学院(部)—班级"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三级管理系统的三级环节,是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基层单位。每个班级须配备一名心理委员,无特殊情况,一般不得随意调整。

任用条件:

- 1. 具备良好的心理素质;
- 2. 对心理学有浓厚兴趣,能积极主动学习相关知识与技能, 不断提高工作能力;
- 3. 责任心强, 愿意为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贡献自己的时间和精力;
 - 4. 沟通能力强, 乐于与人交往, 人际关系和谐;
 - 5. 有敏锐的观察力;
 - 6. 善解人意,善于倾听;
 - 7. 自愿担任。

工作职责:

- 1. 加强自身心理健康教育知识的积累, 注重自身心理健康的维护;
- 2. 维护本班同学的心理健康。在班级内举办心理健康类活动,宣传心理健康知识,引导同学增强心理保健意识,帮助全班同学培养良好的心理素质;

- 3. 加强与其他班干部尤其是宿舍长的联系。敏锐观察、及时记录本班学生心理变化动态,掌握本班同学心理健康状况,并向学院(部)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站定期报送"学生心理健康状况晴雨表";
- 4. 帮助疏导解决同学的日常心理问题,必要时帮助同学联系心理咨询老师。在朋辈咨询时,遵循心理咨询的相关原则;
- 5.本班同学中出现下列心理危机突发事件:有明显的精神障碍;因心理问题不能坚持正常的学习;因心理问题离校出走、离家出走;因心理问题有自残、自杀、伤害他人或其他过激行为的倾向,准确、迅速的上报学院(部)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站、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

三、工作要求

- (一)各学院(部)要充分认识加强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认真落实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站和班级心理委员的设立工作,充分调动和发挥学院(部)和学生干部在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中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积极探索科学有效的管理模式,努力构建更加完善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体系,推动我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迈上新台阶。
- (二)各学院(部)在工作中要注重制度建设,进一步明确 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站、班级心理委员、宿舍长及朋辈辅导员的工 作职责和工作纪律。

- (三)各学院(部)要注意统筹好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调动 班主任、专业教师、专业导师参与到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中, 逐步完善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育人工作机制。
- (四)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要建立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站 之间交流、研讨的长效机制,通过定期培训、工作坊、沙龙等形 式开展工作站之间的业务交流和工作研讨,鼓励各工作站之间资 源共享、互促共进。
- (五)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定期对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站进行督导,从学院(部)重视和支持程度、工作机制、经费保障、场地面积、师资队伍、教育活动、心理危机预防和干预以及工作实效等方面,对各学院(部)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站进行检查、评估和考核。考核纳入兰州财经大学学生工作考核评价体系,将优秀工作站站长、优秀班级心理委员纳入学生干部表彰体系,切实提高学院(部)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水平。

附件: 学生心理健康状况晴雨表

附件:

学生心理健康状况晴雨表

学院(部):	年 级:
专业:	班 级:
心理委员:	联系方式:
填表日期:	•
7 7 7 7 7 7 7 7	
班级开展心理	
健康活动情况	
近期工作打算	
<u> </u>	
工作建议与	
心理知识需求	
光	
近期班级有无重	
大心理危机事件	

学院(部)关注对象晴雨情况描述

姓名	学号	性别	日常心理行为表现、原因 及持续时间	备注

说明: 此表由班级心理委员填写并严格保密, 内容尽可能详尽。